

歷史與空間

王淑芹

古詩詞裡菊花香

如果把花兒喻為中國美女，那麼，菊花應該算是極具個性的美女之一。她是勇敢、堅毅、純潔、正直的化身，蘊涵着團結、吉祥和幸福的寓意。國人把菊視為國粹，作為民族精神的象徵，賦予她高尚、堅強的情操。

「寧可枝頭抱香死，何曾吹落北風中。」（鄭所南詩句）菊花以其凌秋之勢，傲霜之姿，贏得人們的讚歎，又以其花色艷麗，姿態清秀，風韻高雅惹人喜愛。她雋美多姿，然不以嬌艷姿色取媚，卻以素雅堅貞取勝。人們愛她的清秀神韻，更愛她凌霜盛開，西風不落的一身傲骨。

菊花是我國傳統的十大名貴花卉之一。古人尤愛以菊明志，以此比擬自己的高潔情操，堅貞不屈。古詩詞傳說中菊花又被賦予了吉祥、長壽的含義。如菊花與喜鵲組合表示「舉家歡樂」；菊花與松樹組合為「益壽延年」等，在民間應用極廣。菊花被我國許多城市選為市花，國人養菊、賞菊蔚然成風，形成了濃郁的菊花文化。每到秋季，許多城市都要舉辦菊花盛會，屆時，大街小巷，庭院樓台，處處艷麗多彩，千姿百態，令人目不暇接，洋溢着菊花的清香。

菊給了我們許多做人的道理。她和竹、梅、蘭，被人們並稱為「四君子」。前年，湖南友人曾送我「梅蘭竹菊」湘繡，那盛開的、含苞待放的五顏六色的菊花圖案，栩栩如生，深得我的喜愛。

古往今來，詩人對菊獨有偏愛。陶淵明在任彭澤縣令時因不願為五斗米而折腰，解纜回鄉，隱耕田園，直至終壽。他在歸田的二十多年中，一直都特別喜愛菊花，認為菊花品格高尚，不附庸風雅，敢於傲雪凌霜。即使是殘菊，也挺立不落，依然含露露芳。他用菊花的清雅倔強來堅守自己的君子之節。每到秋來時節，南山到處綻開的野菊，競芳爭艷。他十分欣賞這「秋菊有佳色」，甚至還採摘花瓣，帶回家中釀製菊花酒，常常一個人自飲自斟。他飲酒高歌，擊節讚賞：「三徑就荒，松菊猶存」；「採菊東籬下，悠然見南山」；「芳菊開林耀，青松冠岩列。懷此貞秀姿，卓為霜下傑」。他以願做霜下傑，學習菊花的品格和氣質來勉勵自己。後人以陶淵明具有這種不羨慕榮利，志存逸士之節的品格，尊稱他為「靖節先生」。

菊花原產我國，有着悠久的栽培歷史。據記載，早在晉代已開始栽培菊花。從唐代起民間就有舉辦菊花會的習俗。著名詩人劉禹錫曾有「家家菊盡黃，梁園獨加霜」的詩句。到了宋代，一年一度的菊花會發展到了極盛時期。《東京夢華錄》上說，當時的宋都開封，菊花的品種有七八十種之多。「日月梭飛，轉盼重九」，「年例，禁中與貴家皆此日賞菊，士庶之家，亦市一二株玩賞，酒家皆經菊花縛成洞戶，都人多出外登高」。乾隆皇帝在開封禹王台賞菊時留下了「楓葉梧桐落，霜花菊白堆」的親筆石刻。而李清照的《醉花陰》「東籬把酒黃昏後，有暗香盈袖。莫道不消魂，簾卷西風，人比黃花瘦」，寓情於景、情景交融，真乃千古絕唱。

菊花，屬菊科多年生宿根草本植物，菊花為菊科植物菊的頭狀花序。在古代，「花」與「華」通，所以，《神農本草經》稱它為菊華。菊花有因其色起名的，如白菊花，黃菊花；有因其味取名的，如甘菊花，苦菊花；也有用地名來命名的，如安徽亳州的亳菊，滁州的滁菊，浙江杭州的杭菊，河南的淮菊，河北的祁菊等等。菊花還有許多美麗的名字，如：日精、周盈、傅延壽、長壽花、延齡客等。目前，我國菊花新品種選育年年都有新的突破，菊花的品種有三四千個。其名貴品種如「綠牡丹」、「綠雲」、「墨荷」、「帥旗」、「黃鶴樓」、「天女散花」、「貴背黃花面紅和綠妃醉酒」等。花色有老綠，深紅，墨紫，黃色等。

菊花不僅具有很高的觀賞價值，而且還有很高的食用和藥用價值。「苗可蔬，葉可啜，花可餌，根可藥，囊之可炊，釀之可酒」，一身都是寶。古人認為，菊花「服之者長壽，食之者通神」（晉傅玄《菊賦》），「久服利血氣，輕身、耐老、延年」（《神農本草經》）。我國食菊歷史悠久，屈原《離騷》中就有「朝飲木蘭之墜露兮，夕餐秋菊之落英」的詩句，古代還有康風子食菊成仙的傳說。唐代時，市面上就有「菊花糕」賣。「東籬同坐嘗花筵，一片瓊霜入口鮮」的詩句，正是寫食菊的樂趣。李嶠詩曰：「令節三秋晚，重陽九日歡。仙杯還泛菊，寶饌且調蘭。」王



遊客在細雨中觀賞盛開的菊花。 中新社

維詩云：「四時無事，三秋大有年。百生無此日，萬壽願齊天。芍藥和金菊，茱萸薄粉筵。……無窮菊花節，長奉柏梁篇。」鄭所南的「道人四季花為糧，骨生靈氣身吐香。聞到菊花大歡喜，拍手笑歌頻癡狂。」寫出了宋代食菊之盛。

現代醫學研究發現，菊花含有揮發油、菊甙、腺嘌呤、膽鹼、水蘇鹼、黃酮類等，還含有維生素A、維生素B1及鐵、鋅、銅、硒等微量元素。具有養肝血，悅顏色，清風腦，陳熱明目，抗菌解熱等作用。菊花對葡萄球菌、結核桿菌等也有一定的抑制作用，還有鎮靜安神、擴張冠狀動脈等功效。對心血管疾病有顯著的防治作用。不同的菊花具有不同的功效。黃菊花可消腫拔毒，紅菊花能平肝涼血，白菊花能清熱明目，紫菊花能利肺清喘。菊花在老年病防治方面有着非常廣闊的前景。現代臨床常取其散風清熱、平肝明目、調理血脈的功效，用於治療風熱感冒、頭暈眩暈、目赤腫痛、眼目昏花和冠心病、高血壓病、動脈硬化症、高脂血症等老年性疾病。

菊花不但能美化環境，有其食用和藥用價值，而且還具有保護環境、淨化大氣的功能，被稱為空氣中的「衛士」。據研究，菊花不畏煙塵污染，對於一些有害氣體有不同程度的吸收和抵抗能力。由於菊花能在較高濃度二氧化硫的空氣中茁壯生長，因此在一些空氣較污濁的地方，特別是在二氧化硫污染區域，如化工廠、藥廠、電廠等附近多栽培一些菊花，既能美化環境，又能淨化空氣，可說是兩全其美。

隨着現代科技的發展，通過延長花期、控制花期，昔日只有在秋季才能欣賞的菊花，如今一年四季都能夠看到。在一株菊花上可以培養出雙色菊花、三色菊花，可以培養出幾百朵，甚至讓一千多朵菊花同時盛開，已經不是天方夜譚。真正應了我上世紀八十年代作的一首讚頌菊花品格的《詠菊》詩：「碧枝托起禮花團，枯草坪上斗寒放。真潔敢將霜露羞，質樸愧使蜂蝶快。火燃碎葉葉菲菲，水煮落英英芳芳。既把秋風等閒視，獻身何必至重陽。」

字裡行間

黃仲鳴

熱血青年熱血報

翻閱 1936 年 11 月 30 日《南國青年》第一期，登被其中一作者吸引：黎覺奔。

在我讀小學時代，就知黎覺奔其名。因為校長莫儉溥對他備極推崇。記得在我們的校刊曾有他的文章。

黎覺奔出生於一九一六年，這張一九三六年的小報，黎才二十歲，是真正的青年了。從他寫的〈第一次的見面〉來看，他應是《南國青年》的當事人、局中人。文說：

「南國青年的第一期和讀者諸君行相見禮了。本來，第一次的見面，總是說些吉祥的例話；但是我們處在這個嚴重的國難時期，眼見中華民族日趨滅亡，實在沒有什麼好說的話可為各位將要做亡國奴的同胞告慰的。相反地，我們悲憤沉痛的心，更感覺到無限的哀愁，越是同意識的朋友，越覺得是大家抱頭大哭一場才痛快。」

一九三六年，日本已佔了東北三省。黎青年義憤填膺，新報創刊，本應「說些吉祥話」，但他說不出。他辦報着重青年，認為：「青年是最純潔的，最愛國的，最前進的，最富於革命熱情的。青年們，起來吧，向我們的時代邁進。我們當前只有兩條



這小報的抗日文章，慷慨激昂。 作者提供

道路：一條是光明的，救國的大路；另一條是黑暗的，到死亡的墳墓裡去的路。我們應義不容辭地一定是擇上第一條而走的。」可惜《南國青年》我就只有這一期這一版，看不到黎覺奔還有什麼熱血文章。

《代發刊詞》也充滿激情，執筆者聶昂，不知何許人也，劈頭就吶喊：「不是生就是死！——這已是到了最後的關頭！」跟着是憤慨激昂：「悲壯的，轟轟烈烈的民族解放戰爭，已經血淋淋地擺在我們的面前，艱辛，痛苦，恐怖，將要降臨到我們每一個人的身上了。我們，充滿着青春烈火的我們的這一群，眼見到這悲慘的一幕，實在忍耐到再無可忍耐，等待到再無可等待了！我們本着自己的良心，本着大時代給予我們的使命，我們要伸出我們的鐵拳來——為維護我們光榮的民族的生計，我們願意流我們最後的一滴血！」

《南國青年》一掃小報的低俗作風。而選擇了一九三六年出版，是因為這年度被視為「中國的死亡年」。它在「小言論」那篇文章中說：「在今年中還未滿足一年，中國已死了七個很老成的名人：最先是國學大師的章太炎；其次是中常會主席的胡漢民；接着就是被慘殺的國民黨元老的朱少穆；以後是文化界領袖的魯迅；不久是被刺的鄂省主席的楊永泰；最近是軍政老前輩的段祺瑞；現在是開國元老的尤烈。他們都是半百以上的老人，是都在這幾個月來先後死了的，故一般人都以為是中國亡國的象徵，因之稱『今年是中國的死亡年』。」

當然，其中最哄動的是魯迅，也最震撼。

黎覺奔後來成了戲劇大家，編撰《趙氏孤兒》最著名。書出版時，有香港大學馬蒙為他寫的序，有莫儉溥寫的考證文字。可惜，這部書已難尋了。

粵語講呢啲

梁振輝 香港資深出版人

論打仔3：兜巴星，雞毛掃，藤條炆豬肉、屎忽開花



「打仔」是「體罰」（Corporal Punishment）的一種，中外有之；有「動粗」的，有用「器材」的。「動粗」方面，又以「掌摑/扇一巴掌/扇一記耳光」最為普遍，廣東人叫這個行為做：

打一巴（掌）、「㗎」一巴、「摑」一巴意思是「朝着臉扇一巴掌」，這可重組成：「兜」臉一「巴」掌「扇」去

通過以下音變：
扇/sin3；變調→先/sin1；變韻母→星/sing1
就此得出這個行為的另外兩個講法：

兜巴星、星一巴
香港人會叫印巴籍男士做「阿星」。「星」，「Singh」的音譯，是印度人的一個大姓。有人借此意念，創造出以下一個搞笑的港式歇後語：

印度王子——兜巴星
及後有人就把「打某人一巴掌」說成「封他做印度王子」了。值得一提，由於耳朵與臉頰相鄰，有小孩就因被「兜巴星」而導致失聰；打者雖非蓄意，卻懊悔一生！

舊時，「雞毛掃」（雞毛撻子）是家居必備的除塵用具，有人就利用其藤柄來「打仔」。歷來在中國人的眼裡，「藤條」是眾多「器材」中的首選。「藤」的種類很多，「沙藤」是其中一種；其粗細均勻、柔韌性好，是製作「藤條」的常用材料，所以「藤條」也別稱為「沙藤條」。

使用藤條，也有變着。據資深「打仔人」稱，有以沸水先行浸泡，用時格外柔韌，受者定必「刻骨銘心」；又有把兩至三條合而為一，一則將痛苦加倍，二則省時省力。

話說不少孩童，年幼無知，趁父母不在時，偷偷地把藤條丟掉，以為就可瞞天過海，免受皮肉之苦。詎料東窗事發，換來的是「打仔」的進階版——藤數更多，力度更大；大抵是挑戰強權，罪加一等也。為了「不作冤枉」或「欲打無藤」，有

人就對每個小孩「配給」一條藤條，並由他們各自保管；在有「需要」時就得拿出，拿不出時責任誰屬清楚不過，同時也有得借用；還有人早早留條「後備」，保證成事，真個是：

道高一尺，魔高一丈；你有張良計，我有過牆梯
蛋家婆打仔，問你走得去邊
（蛋家人住在艇上，被打小孩可由艇頭跑到艇尾）

有父母生怕小孩的藤條「斷」（痕）回校時讓同學，尤其老師看到後惹來質詢甚或官非，於是乎在「火遮眼」的同時，也不會把藤條「弗/fit」在衣服外露的部位，如頸部、前臂和小腿（小學生夏季校服多為短袖短褲），既可掩飾醜行，亦可顧及小孩的尊嚴，兩全其美。

舊時，小孩犯了錯，第一時間就會想到當父母知悉後必定會「挨」那：

藤條炆豬肉
不問而知這就是「挨打」——接受被藤條抽打之苦。很多人都會懷疑為何被藤條抽打會變成了一道菜式，而筆者只能在網上找到一篇文章有提及到其實質意義——用藤條鞭打「腳蹠」。理論上，除了一些要害，如眼部、下陰外，身上任何一個部分也可成為攻擊目標！在稍作思量下，筆者覺得情況可能是這樣的：

吃「炆豬肉」的人感覺很「滋味」，那「藤條炆豬肉」就可看成「嚐着被藤條打的苦痛滋味」。然而，不少粵語的形成源自「諧音化」，所以此話應另有「真身」。筆者沿此思路，發現如下：

「藤條」相當於「炆在肉體上的臨時標記」，所以抽打時「藤條」就比「炆之於肉」體上。「之於」二字的合音相當於「諧」，那「藤條炆之於肉」就演化成「藤條炆諧肉」。「炆」、「諧」的諧音分別是「炆」、「諧」，「藤條炆諧肉」遂演化成「藤條炆諧肉」了。

在「藤條風暴」下，受者的屁股不「皮開肉綻」才怪。由於「綻放」形容如「花」一樣「開」放，廣東人就用「屎忽開花」來形容屁股被藤條激烈抽打後滿佈「藤條」的面貌了。

對曾受「藤條炆諧肉」洗禮的人，這篇文章或許勾起他們一些「沒齒難忘」的集體回憶。

- 1 「㗎」讀「kai1-2/kam2」。
- 2 「摑」讀「gwaak3」。
- 3 口語中，「雞毛掃」中的「掃」讀「掃3-2」。
- 4 口語中，「藤條」中的「條」讀「條4-2」。
- 5 「斷」是個借字，讀「lan3」。「炆」相當於「印」，通過音變演化成「斷」：
印/jan3；雙聲母→lan3；變韻母→斷/lan3
- 6 「火遮眼」指怒火遮蓋了雙眼，意為憤怒掩蓋了應有理智，致使隨後的行動顯得不理性的。
- 7 當上下揮動藤條時，風颯「弗弗」，人們就以「弗」（讀作「fit1」）來作為用藤條抽打的動詞。
- 8 「蹠」，非讀「果」或「裸」，而讀「華4-5/waa5」。廣東人叫「腳蹠/足蹠」做「腳眼」。

詩語背後

江 鄰

守護香港·大集會及其他（一）

暴徒衝擊立法會的時候
我選擇了沉默
因為我已厭倦政客們無謂的爭吵

暴徒衝擊學朗的時候
我選擇了沉默
因為我不鍾意公園裡的粗聲大叫

暴徒衝擊上水的時候
我選擇了沉默
因為我也嫌水貨客太多太闊

暴徒衝擊沙田的時候
我選擇了沉默
因為我住在十里外的九龍港島

暴力卻像瘟疫瀰漫整個城市
我沒有理由沉默了
我害怕一片繁華只餘下空落的街道
我不能再沉默了
我真想留住你往日的安寧和歡笑

7月20日，星期六，陣雨。這天下午，添馬公園舉行了一場「守護香港」大集會，主辦方稱三十萬人參與。大集會前夕，我把這首詩和大集會的海報發到朋友圈。不到兩分鐘，妹妹從千里之外的老家微信給我，連發數問：「守護香港？很亂嗎？你也要參加？安全不？」並追加了一個感嘆句：「反正必須要安全！」我向她解釋，這個活動是和平集會，安全是有保障的。她又發來信息：

「最近比較感性，今天看到你的信息和上次爸爸打電話說媽媽在醫院檢查身體時一樣，瞬間紅了眼眶。還好，一切安好！可能是變老的原因。」
是啊！家裡排行老小的妹妹，都在感慨「變老」了。我是四兒妹中的老大，四十歲來港工作，迄今已近十五年。最好的年華，連同一腔激情，都留在這裡了。歲月不居，記憶長駐，對香港的愛惜之情，發自肺腑。也許是這份愛太過深切，眼見今日諸般亂象，更有切膚之痛。

香港的確需要「守護」了。一個多月來，從港島到新界、九龍，激

進分子以各種藉口發起暴力衝擊，譴責暴力的人士遭到騷擾和圍攻，法治的權威被削弱，社會秩序陷入前所未有的混亂。此次集會，以「守護香港」為主題，旨在集結力量，向社會發出清晰聲音，反對暴力，維護法治。儘管下了好幾場陣雨，集會人數表明活動抓住了社會痛點，吸引了愛國愛港力量的最大公約數。如果加上當天到旁邊會展中心巡遊的二十萬人，希望香港安寧的沉默大多數，更是民意的主流。

參加集會的人群展現出多樣性，老中青都有，基層民眾居多，富人也不少。他們共同展示了香港多元社會的集體理性：香港社會儘管面臨諸多深層次問題，但不應通過街頭運動來解決；破壞法治的結果只能是混亂，進而失去前進的動力；香港需要冷靜下來，在修復法治權威的基礎上凝聚共識，重新出發。

然而，面對同樣的問題，卻有不同的訴求表達方式。就在大集會第二天，香港發生了比集會規模更大的抗議遊行，矛頭卻不是指向暴力行為，而是指向特區政府。遊行參與者認為，他們才是在「守護」香港，並指責集會群眾是政府「惡政」的幫兇，沒有守護香港的資格。

社會的撕裂顯而易見。更嚴重的是，大遊行彷彿成了暴力升級的催化器。遊行結束不久，夜幕降臨，香港相繼發生了三場暴力事件：一是在西環，暴徒衝擊中聯辦污損國徽；二是在上環，暴徒與警方發生激烈衝突；三是在元朗，數百名白衣人襲擊黑衣人（大多是從西環和上環衝突現場撤下來的年輕人）。

三場暴力接踵而至，引起社會廣泛憂慮。《明報》社評指出：衝擊中聯辦，污損國徽，聲稱要成立臨時立法會，公然為「港獨」張目，是挑戰國家主權，觸碰「一國兩制」底線；暴力示威者向警方投擲磚頭、燃燒物和汽油彈，使用由雨傘等改裝的長矛，迫使警方施放催淚彈，事態非常嚴重；大批白衣人深夜手持木棍、藤條、鐵通等，在

西鐵站及附近街頭逞兇，襲擊穿黑衣的路人，並非一般鬥毆，外界普遍相信有政治動機。幾場暴力衝突雖然形式有別，惟同樣關乎香港生死。

蔓延的暴力，已經遠離反修例的初衷，也超越了向政府表達抗議的極限。現代法治社會，暴力不能解決任何問題，反而會滋生更多暴力。若有人認為可借助暴力「極限施壓」，與政府玩「膽小鬼」博奕，將是非常危險的政治賭博。正如林鄭月娥特首所說，對政府不滿並不等於要縱容暴力，暴力只會令目前的問題更糾纏不清、難以解決，令香港社會陷入十分焦慮和危險的境地。這種所謂「玉石俱焚」的做法，會將香港推上一條不歸路。

對此，香港首任立法會主席范徐麗泰也有分析。她說，情況令本港「亂糟糟」，當市民的安全受威脅，特區政府就不得不按照基本法請解放軍來，屆時西方國家及台灣「台獨」勢力就有理由指「一國兩制」失敗，亦令香港市民成為磨心。

國際關係和大國博弈，增添了香港問題的複雜性。一位朋友痛心地說，目前香港的局勢，讓他想到了所羅門審判。

「所羅門審判」典出聖經，講的是兩個女人爭搶一個嬰兒，講說自己是嬰兒的母親，請所羅門明斷。所羅門說：那就把孩子劈成兩半，每人一半好了。一個女人急忙說：不！我寧可他不在我的身邊，也希望他健康地活着。另一個女人說：這樣也行，如果不能把孩子判給我，也不要判給她。所羅門立即作出判決，前一個女人是孩子的母親，因為母親出於本能會保護孩子。後一個女人寧願讓孩子毀滅也不放棄，說明她並不是真正愛這個孩子。

現在香港是這個孩子，真正的母親只能是祖國！母親的克制和隱忍，是希望孩子健康地活着。在親人眼裡，安全永遠是第一位的。正如談到守護香港大集會時，妹妹對我的關心，感性而真誠。